

天津市版权局

关于组织参加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 版权征文活动的通知

全市各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认真做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决策部署,营造全社会尊重知识、保护版权的良好氛围,提高青年大学生创新能力,国家版权局将开展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为积极做好天津市大学生组织参赛工作,展现天津市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良好风貌,促进版权创作、保护和运用。现将组织参加全国版权征文活动的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本次版权征文活动由国家版权局主办,天津市成立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小组,市版权局、市教委、团市委为天津市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小组成员单位,活动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宣传部版权处。

二、征文主题

1. 版权法基本理论研究;

2. 版权行政保护研究（包括但不限于行政措施、执法机制、执法效能、刑事衔接等）；
3. 版权司法保护研究（包括但不限于民事保护、刑事保护、法律适用、类型化案例、诉调衔接等）；
4. 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研究；
5. 版权产业相关问题研究（包括但不限于版权登记备案、版权认证、版权交易运营、产业统计分析、特定领域版权产业研究、版权金融等）；
6. 国际版权法治研究；
7. 版权热点问题研究（包括但不限于自媒体、网络文学、体育赛事节目、短视频、直播等领域热点问题）；
8. 其他版权相关问题研究

三、征文要求

1. 征文活动分为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参赛人员包括全国（含港澳台地区）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及博士研究生；
2. 所投论文内容需与版权相关，题目不限，每人限投一篇，每篇字数控制在 6000 字以内，参赛作品须为独著，体裁为学术论文；
3. 参赛人员应保证所投论文为原创作品，不存在抄袭及侵犯他人版权的行为，如有前述情形即取消参赛资格；
4. 参赛人员应保证所投论文未发表或未曾参加同类型征文比赛，且未与任何第三方签署授权协议，如有前述情形即取消

参赛资格;

5. 参赛人员应保证所投论文(含附件)中任何位置不出现参赛人员姓名、学校名称、指导老师姓名,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

四、参赛方式

1. 登录网站(网址: thesis.copyrighttruc.com)进行用户注册并在线提交论文(PDF版和word文档版),征文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2. 论文需遵照统一格式排版,标题为三号黑体加粗,正文为四号宋体,单倍行距;

3. 投稿即表明作者同意参赛作品由组委会汇编并出版,不同意的需在提交论文时说明;来稿不退,参赛人员需自留底稿。

五、评选及奖励说明

征文活动评选特等奖3名,“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一等奖各10名、二等奖各20名、三等奖各30名、优秀奖若干名、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名、优秀组织奖若干名。国家版权局将在官方网站、《中国版权年鉴》等公布获奖名单。

征文活动采取匿名评审方式。评审专家组由国内立法、行政、司法和版权实务部门及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的专家学者组成。

组委会将举办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颁奖仪式,向各类奖项获得者颁发荣誉证书,并邀请知识产权领域学

者、法官、实务工作者与青年大学生展开深入交流研讨。

六、进度安排

1. 2021 年 4 月，下发通知；
2. 2021 年 7 月 31 日，截止收稿；
3. 2021 年 8 月至 9 月，组织评审，产生各类奖项；
4. 2021 年 10 月，举办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颁奖仪式。

七、工作要求

1. 组织开展“天津市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启动仪式暨专场辅导讲座”活动。市版权局、市教委、团市委将于 4 月 27 日下午在天津财经大学组织开展版权宣传进校园专场宣讲活动，请全市其他各高校积极组织版权相关专业学生收看网络直播讲座。

2. 全市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广泛宣传、积极组织，切实做好组织参赛工作。各高校学生部门要有针对性地组织和指导学生报名参赛，选派优秀教师进行指导，并指派一名联络人员负责沟通联系工作、统计报名参赛情况等工作。

3. 市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汇总全市高校参赛情况及全国论文评选结果，向各高校进行反馈，并对积极组织参赛的高校及获奖者给与表彰。

4.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形式的费用，主办单位拥有对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八、联系方式

1. 征文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陈 果 联系电话：022-28209051

2.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联系人：郭丽芳 联系电话：022-23445145

3. 共青团天津市委委员会

联系人：赵思瑶 联系电话：022-28236859



2021年4月6日

天津市版权局

2021年4月6日印发

(共印12份)